**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2023-2024年度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采购项目**

**框架协议征集文件**

**项目名称：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2023-2024年度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WLCG-2023-17-KJXY**

**征集人：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

**第一章 供应商须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浙江省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现就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2023-2024年度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征集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响应。

**一、项目名称：**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2023-2024年度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 WLCG-2023-17-KJXY

**三、采购项目概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标项名称** | **单位** | **数量** | **预算金额** | 备注 |
| 一 | 会计服务 | 批 | 1 |  |  |
| 二 | 审计服务 | 批 | 1 |  |  |
| 三 | 预算绩效评价咨询 | 批 | 1 |  |  |
| 四 | 资产评估 | 批 | 1 |  |  |

**四、适用框架协议的采购人范围**

温岭市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五、协议有效期**

框架协议生效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

**六、响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且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项目征集通知的各项规定；

2、须熟悉国家财政领域的相关政策法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开展会计、审计服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资产评估服务的人员和能力并承担相应风险，能够依法维护委托人的权益并保守秘密；

3、各标项的相关资质要求：

1）标项一、二（会计、审计服务）拟投标人须具有会计师、税务师、审计师事务所等执业证书；

2）标项三（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拟投标人包括社会咨询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等社会组织或中介机构，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事业单位；

3）标项四（资产评估服务）拟投标人须具有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登记证明；

4、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项目不接受分公司（分支机构）直接申请。如个别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全部由温岭所在地分公司（分支机构）承担且开具发票的，**仍须以总公司（总机构）名义申请。**总公司（总机构）在申请资料“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或说明”中还需提供：A.温岭所在地分公司（分支机构）具体名称；B.对温岭所在地分公司（分支机构）出具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C.温岭所在地分公司（分支机构）的相关资质证明和证书等（复印件）。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促进绿色发展有关政策。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商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其包装要参考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印发的《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提倡供应商优先采购绿色包装产品、绿色物流配送服务以及循环利用产品。

**八、保证金：本项目无需交纳保证金。**

**九、申请程序**

1.项目有效期期满前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可随时提交加入申请。

2.申请程序均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在线申请（申请地址：https://agreement.zcygov.cn/trading-agreement-index/signup/online?instanceCode=ZJKJXY），不接受除此以外的其他渠道的申请。

3.供应商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登记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后(尚未正式登记入库的供应商，可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登记，链接如下：http://zfcg.czt.zj.gov.cn/register/2017-07-24/6728.html?\_=2020-11-11%2012:00:23；登记免费，但不包含CA申领。），具体操作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或咨询政采云平台客服热线。

4.申请时需提供以下资料（详见附件，原则上推荐使用PDF格式上传文件）：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授权委托书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 声明书
5. 服务承诺书
6. 企业证书或备案资料
7. 供应商基本情况
8. 拟派总协调人情况
9.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或说明

**十、取得资格**

1.审核机构：由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负责审核。

2.审核工作：征集公告发布后至框架协议期满前，供应商可以按照征集公告要求，随时提交加入框架协议的申请。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在受到申请的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书面通知供应商。未通过的供应商可补正材料后重新申请（材料补正后须在7天内重新提交，逾期或多次提交不符合要求的不予入围审查）。

3.结果公告：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在审核通过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入围结果公告。

4.协议签订：本项目不在另行签订书面框架协议，审核通过发布入围结果公告后，视为签订框架协议（框架协议内容详见第三章）。

5.入围供应商可随时申请退出框架协议，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将在收到退出申请2个工作日内，发布入围供应商退出公告。

**十一、第二阶段交易**

（一）直接选定（合同文本详见第四章）。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人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采购人可以根据实际需要选择任一采购包的入围供应商，并向其采购对应服务。入围供应商第一阶段响应报价是采购人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最高限价。

（二）单笔采购金额未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项目，采购人通过政采云平台框架协议实行采购；

（三）交易规则如有变化，最终以同级财政部门公布的文件为准；

（四）框架协议生效后，采购人应通过框架协议系统进行服务和资金结算（具体结算程序等详见采购人操作手册）。

**十二、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

征集人将通过框架协议模块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十三、履约和监督**

（一）本框架协议由征集人对入围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管理，管理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专项检查、随机抽查、交易纠纷申诉等，相关检查及处理情况将在框架协议模块中公布。

（二）在协议履约过程中发现入围供应商有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未按照协议约定和承诺以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可视情对其作出约谈整改、暂停入围供应商接受框架协议合同资格。

（三）征集人发现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1.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3.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4.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5.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6.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入围供应商有上述1、2、3情形之一的，由征集人移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四）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重新申请同一框架协议。

**十四、其他**

1.联系方式：

征集人名称：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

征集人地址：温岭市九龙大道555号温岭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05室

征集人和联系方式： 林灵芝 0576-86109763、86107311

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节假日除外）

网站客服：95763转人工服务（供应商注册、网上操作等；若对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网站客服热线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2.凡涉及与本通知有关内容的解释权均属于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

特别说明：

1.本项目面向所有符合征集条件的供应商，不涉及缴纳任何费用。

2.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未与任何公司或个人进行项目相关事宜服务的合作，请各供应商注意甄别，避免自身合法利益受到损坏。

3.本项目仅接受浙江政府采购网在线申请，不接受纸质申请，谢谢配合！

**第二章 采购需求**

1. **采购项目名称：**

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2023-2024年度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采购项目

1. **服务需求一览**

**1．定义**

本项目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协议”系指甲方与乙方签署的、协议格式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事项，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1.2“协议价”系指根据协议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协议义务后采购单位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服务”是指本约定约定的乙方同意按照甲方的要求为用户提供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等一系列工作的总称。

1.4“甲方” 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温岭市财政局。

1.4“乙方”系指提供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等定点服务的企业。

1.5“用户”是指按本协议约定在乙方处采购的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具体履行合同）。

**2.服务范围和期限**

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的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截止日期为**2024年12月31日。期限届满后，若下期框架协议未进行采购，财政部门可视情况决定是否延期，具体以通知为准。**

**3. 服务要求**

3.1 甲方确定乙方为协议期内定点供应商。乙方可以承接各用户的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

3.2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为用户提供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有关服务。

3.3 如用户提出要求，乙方有义务免费为用户设计提供咨询、制定采购需求。

3.4 乙方按本协议向用户供货时应与用户签订供货协议，确定价格、服务要求等。如乙方在供货协议中的承诺优于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和本协议时，以供货协议为准。

3.5 办理服务业务程序

3.5.1用户按照规定的采购程序可以确定乙方为承接服务单位。（详见第三章 四、采购流程）

3.5.2乙方根据用户的服务要求，经用户确认后，供货合同成立，乙方不得向用户收取具有押金性质的任何费用。

3.5.3乙方根据供货合同规定安排服务。

3.5.4服务完成经用户验收、签字确认后，乙方与用户办理结算手续。

3.6 费用结算方式。用户验收合格后，乙方据此审核结算资金并向财政部门办理支付。

3.7 验收标准。乙方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及有关部门的技术标准和规范，满足用户需求。

**三、总协调人**

1、**供应商必须设立总协调人**，全权负责项目以及后继事宜。总协调人必须由供应商的在职人员担当，提供总协调人职务、联系方式、社保证明等信息，便于委托方和采购单位与其进行联络。总协调人在协议期内有人事变动，应当及时书面通知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总协调人必须由供应商的在职人员担任(须提供2023年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可提供2023年任一月份证明)。**

2、具有面向政采云平台客户服务的专属服务团队和服务热线，售后服务体系完善；同时要求在温岭市内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承诺保证按合同规定提供现场服务工作，保证服务质量，及时解决问题。

**第三章 [拟签订的框架协议文本](#第五部分)**

**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2023-2024年度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采购项目框架协议**

编号：

**采购方（甲方）： 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

**供应商（乙方）：**

 根据“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关于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2023-2024年度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采购项目公开征集供应商的通知”（项目编号：WLCG-2023-17-KJXY）要求、审核结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 协议有效期为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期限届满后，采购监管部门可视情况决定是否延期。乙方应根据本项目征集通知的要求和申请资料的承诺，及时向采购单位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不得提出本协议书内容之外的任何不利于采购单位的附加条件。

**第二条** 乙方应遵守以下服务标准：

1、自觉遵守有关规定，严格执行会计制度、审计制度、预算绩效评价咨询制度、资产评估制度等（廉政纪律和职业道德，保守采购单位和被服务对象资料数据的秘密；

2、严格按照采购单位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实施会计、审计服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接受采购单位的指导、监督和管理，同时按采购单位的质量和进度要求及时提供结果以及与服务事项相关的资料。按采购单位规定的格式、要求起草有关文书和其他材料；

3、不得将承接的业务对外转包，不得以任何借口违反会计准则、审计准则和质量控制准则，降低执业（工作）质量，并同意对承担相关业务的质量向社会公示；

4、愿意接受相关部门对项目质量的审查考核。

**第三条** 服务保证

乙方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后应按约定时间完成服务工作或出具相关报告，并通过采购单位验收。乙方提供服务时，服务要求应按不低于国家、省、市有关部门规定的服务标准执行。供应商项目小组成员应包含不少于2名本单位的专业注册师级人员或高级职称人员。

**第四条** 第二阶段供应商选定

1、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由采购人依据入围产品价格、质量以及服务便利性、用户评价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采购人可以根据实际需要选择任一采购包的入围供应商，并向其采购对应服务。入围供应商第一阶段响应报价是采购人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最高限价。

2、如交易规则发生变化，有新规定的，则应从其规定。

**第五条** 服务费用要求

1、乙方承诺总服务费用**优惠 %；**

2、采用计时收费的，乙方报价不得超过**： 元/天。**采购单位有奖惩制度的，双方另行协商。

3、采购单位可与乙方在以上最高限价的基础上进行议价，以获得更优惠的价格。

**第六条** 费用结算

按照采购单位和乙方签订的服务委托合同的约定支付。

**第七条** 履约监管

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协议书等相关规定，在网上采购系统中设置相应考核指标，对乙方网上采购活动行为、履约行为及履约满意度等进行考核评价。

采购监管部门、集采机构将不定期对乙方的履约情况进行检查，发现乙方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未按照协议约定和承诺以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采购监管部门、集采机构将依据相关规定予以处理，甲方也将提前终止协议。

采购单位如反映乙方有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未按照协议约定和承诺以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采购监管部门、集采机构将重点约谈乙方，如乙方无法提供合理解释或拒不改正的，采购监管部门、集采机构将依据相关规定予以处理，甲方也将提前终止协议。

在协议有效期内，如采购监管部门、集采机构要求，乙方应配合提供任何与本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技术资料、相应证明等材料。

**第八条** 采购单位和乙方发生争议的解决

采购单位和乙方如发生纠纷，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并按《浙江省政府采购合同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或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

**第九条** 本协议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如发生纠纷，甲、乙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或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双方要严格按协议书履约；

2、如乙方违反本项目征集通知和协议书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根据本项目征集通知规定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乙方进行处理，并有权提前终止协议书。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中止本协议，否则甲方有权扣减乙方诚信分并计入诚信档案。

**第十一条** 协议的生效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2、协议履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协议。协议书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协议书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项目征集文件（项目编号：WLCG-2023-17-KJXY）、申请响应文件及审核过程中形成的文字资料均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

4、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乙方、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或授权代表（签字）： | 或授权代表（签字）： |
| 地址：  | 地址：  |
| 联系人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联系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协议书以最终签订版本为准）

**第四章 采购合同文本（合同主要条款）**

**（本协议为协议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采购人（甲方）：

住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成交供应商（乙方）：

住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根据2023-2024年度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2023-2024年度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采购项目（编号：WLCG-2023-17-KJXY）公开征集文件、入围结果、框架协议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双方经协商，达成以下条款：

**一、服务的范围、目的、对象**

1、 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对 进行服务。

2、 乙方通过服务工作，对 发表服务意见。

3、服务对象： 。

**二、委托内容、期间：**

1. **完成时间**

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的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递交服务工作方案。

2、乙方应在 年 月 日前，向甲方递交服务报告。

**四、服务报告的使用范围和使用责任**

乙方向甲方出具服务报告一式 份，由甲方分发、使用。恰当使用服务报告是甲方的责任，如出现使用不当的情况与乙方无关。乙方向甲方出具的服务报告的责任，并不能替代、减轻或免除有关单位的相关责任。

**五、服务要求**

乙方应遵守以下服务标准：

1、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严格执行服务准则，遵守廉政纪律和职业道德，保守甲方、被审计单位、服务对象资料数据的秘密；

2、严格按照甲方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实施相关服务，按甲方的质量和进度要求及时提供结果、报告以及与服务事项相关的资料，按规定的格式、要求起草有关文书和相关材料；

3、不得将承接的业务对外转包，不得以任何借口违反准则和质量控制准则，降低执业（工作）质量；

4、愿意接受相关部门对项目质量的审查考核。

**六、服务费结算和支付**

（一）收费标准和优惠

1、**乙方承诺总服务费用优惠 %；**

（二）服务费按工作量计时收费：（具体服务人员的工日数在验收资料里列明）

□注册 师收费 元/天•人，人数 ；

□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收费 元/天•人，人数 ；

（三）合同金额：

本次服务费共计：¥ （大写金额： ）

（四）支付方式：□无预付款 □有预付款，预付款比例为： 。

（五）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甲方向乙方收取合同金额 %的履约保证金，

（六）验收要求：

（七）支付条件：通过甲方验收后支付，验收资料包括：

1、服务人员登记表（登记表模板见合同附件1）

2、签到单

3、相关票据：

4、工作质量考核证明材料：

5、工作质量考核评价表（评价表模板见合同附件2）

6、其他工作量证明材料：

（八）支付时间：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乙方账户。

**七、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采购人）的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成交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

**八、其他约定事项**

**九、违约责任和争议的解决**

**十、委托合同约定生效期**

|  |  |
| --- | --- |
| 甲方（盖章）： | 乙方（盖章）： |
|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合同附件1：

|  |
| --- |
| **服务人员登记表** |
| 委托方（采购人） |  |
| 受托方（供应商） |  |
| 受托方（供应商）服务人员 | 姓名 |  | 性别 |  |
| 工作单位 |  | 职务（职称） |  |
| 联系电话 |  | 身份证号 |  |
| 项目基本情况 |  |
| 项目工作情况 | 起讫日期 | 工作地点 | 工作主要内容 |
|  |  |  |
|  |  |  |
| 审核意见 | 采购人部门意见： | 采购人意见： |
| 签字（章）： | 日期： | 签字（章）： | 日期： |

合同附件2：

|  |
| --- |
| **工作质量考核评价表** |
| 序号 | 考核内容 | 考核指标 | 分值 |
| 1 | 专业能力方面（30分） | 是否熟悉相关准则及法规（10分） |  |
| 专业判断是否准确（10分） |  |
| 专业结论是否恰当（10分） |  |
| 2 | 工作质量方面（25分） | 是否严格执行工作程序（5分） |  |
| 收集的证据是否充分、适当（5分） |  |
| 工作底稿整理是否规范（5分） |  |
| 工作中应发现的问题是否发现（5分） |  |
| 综合文字材料质量是否符合工作要求（5分） |  |
| 3 | 工作态度方面（15分） | 工作是否积极主动（5分） |  |
| 工作是否认真负责（5分） |  |
| 与工作团队其他人员是否积极配合（5分） |  |
| 4 | 遵纪守法方面（30分） | 是否遵守工作纪律（10分） |  |
| 是否遵守保密纪律（10分） |  |
| 是否遵守廉政纪律（10分） |  |
| 合计 |  |
| 评价意见 | 采购人部门意见：  |
| 签字（章）： 日期： |
| 采购人意见：  |
| 签字（章）： 日期： |

**第五章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及格式规范**

**本章节内容提供部分响应文件格式，采购文件中要求，但未提供格式的，须由响应方根据本采购文件的要求自行制作。**

响应文件格式

**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注：项目不接受分公司（分支机构）直接申请。如个别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全部由温岭所在地分公司（分支机构）承担且开具发票的，**仍须以总公司（总机构）名义申请。**总公司（总机构）在申请资料“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或说明”中还需提供：A.温岭所在地分公司（分支机构）具体名称；B.对温岭所在地分公司（分支机构）出具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C.温岭所在地分公司（分支机构）的相关资质证明和证书等（复印件）。

**二、授权委托书**

致：\_\_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_\_\_\_：

我\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框架协议入围响应、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或盖章：

职务： 职务：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不得随意变更且内容如实填写完整，否则将可能导致授权委托书无效。**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四、声明书**

致温岭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系 （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2023年度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会计、审计、预算绩效评价咨询、资产评估服务采购项目（编号为WLCG-2023-17-KJXY），并拟派\_\_\_\_\_\_\_\_\_\_\_ （总协调人全名）\_为本项目的总协调人。为此，我方就本次承诺入围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承诺入围公告及附件，同意承诺入围公告的各项要求。
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承诺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 若入围，我方将按承诺入围公告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承诺文件自递交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90天。
5. 我公司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浙江政府采购网曝光台中尚在行政处罚期内的。若经查实，立即取消我方入围资格，且我方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五、服务承诺书**

**服务承诺书（标项一、会计服务、标项二、审计服务）**

致：温岭市各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 我单位提供的全部投标材料真实有效；

2. 我单位在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基础上参加本次投标；

3. 如果我单位中标，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并承诺优先安排贵单位委托的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4. 我们保证对贵单位分配的工作表示理解与支持，并服从贵单位的总体工作安排，否则视为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 我单位承诺对对工作中所获得的相关信息予以保密。

6．服务费用承诺：

①委托服务费用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请参照以下标准，**▲且统一折扣率上限为70%。(备注：统一折扣率70%，即相当于打七折)**

|  |  |  |
| --- | --- | --- |
| **序号** | **收费项目** | **基准收费标准(元)** |
| 一、会计报表审计(按资产总额：分档计收) |
|  1 | 50(含50)万元以下 | 1200 |
| 2 | 50—100(含100)万元 | 2000 |
| 3 | 100-300(含300)万元 | 3000 |
| 4 | 300-600(含600)万元 | 4000 |
| 5 | 600—1000(含1000)万元 | 5000 |
| 6 | 1000—2000(含2000)万元 | 6000 |
| 7 | 2000—4000(含4000)万元 | 7500 |
| 8 | 4000—6000(含6000)万元 | 9000 |
| 9 | 6000—8000(含8000)万元 | 10500 |
| 10 | 8000-10000(含10000)万元 | 12000 |
| 11 | 10000万元以上 | 0.12‰ |
| 二、验资(按注册资本额分档计收) |
| 1 | 10(含10)万元以下 | 600 |
| 2 | 10-50(含50)万元 | 1000 |
| 3 | 50—100(含100)万元 | 1500 |
| 4 | 100-300(含300)万元 | 2000 |
| 5 | 300-600(含600)万元 | 2500 |
| 6 | 600—1000(含1000)万元 | 3000 |
| 7 | 1000万元以上 | 0.3‰ |

②**委托服务费用以工作量法计算**，报价不超过：注册会计师或高级会计师1000元/天。采购单位有奖惩制度的，双方另行协商。

③我方承诺采购单位可在以上最高限价的基础上进行议价，以获得更优惠的价格。

其他承诺： 。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服务承诺书（标项三、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

致：温岭市各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 我单位提供的全部投标材料真实有效；

2. 我单位在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基础上参加本次投标；

3. 如果我单位中标，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并承诺优先安排贵单位委托的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4. 我们保证对贵单位分配的工作表示理解与支持，并服从贵单位的总体工作安排，否则视为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 我单位承诺对对工作中所获得的相关信息予以保密。

6．服务费用承诺：

①**委托服务费用以工作量法计算**，根据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评价咨询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确定工作时长和人数。 报价不超过：注册会计师或高级会计师1000元/天。采购单位有奖惩制度的，双方另行协商。差旅费按政府机关出差标准据实计算，并按规定执行。外聘专家参照注册会计师标准执行。

②我方承诺采购单位可在以上最高限价的基础上进行议价，以获得更优惠的价格。

其他承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服务承诺书（标项四、资产评估）**

致：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 我单位提供的全部投标材料真实有效；

2. 我单位在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基础上参加本次投标；

3. 如果我单位中标，保证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合同，并承诺优先安排贵单位委托的任务，按时保质完成；

4. 我们保证对贵单位分配的工作表示理解与支持，并服从贵单位的总体工作安排，否则视为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 我们保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评估准则的要求，保证评估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

6. 服务费用承诺：

①委托服务费用按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请参照以下标准，**▲且统一折扣率上限为70%。(备注：统一折扣率70%，即相当于打七折)**

|  |  |  |
| --- | --- | --- |
| 档次 | 计费额度(万元) | 差额计费率‰ |
| l | 100以下(含100) | 7 |
| 2 | 100以上——1000(含1000) | 3.5 |
| 3 | 1000以上——5000(含5000) | 1.2 |
| 4 | 5000以上——10000(含10000) | 0.75 |
| 5 | 10000以上——100000(含100000) | 0.15 |
| 6 | 100000以上 | 0.1 |

  说明：计件收费实行差额定率累进计费。计费基数为账面原值。

              ②采用按工作量计时收费方式，报价不超过：高级职称1000元/天。采购单位有奖惩制度的，双方另行协商。

③我方承诺采购单位可在以上最高限价的基础上进行议价，以获得更优惠的价格。

7.保证不将所中标业务转包或分包给其他中介机构；

 8.我单位承诺对对工作中所获得的相关信息予以保密。

1. 其他承诺： 。

供应商全称（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六、企业证书或备案资料**

**例如：**

**标项一、二、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标项四：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等资料（须提供有效的备案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七、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标项一、二）**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注册地址 |  | 股东人数 |  |
| 注册时间 |  | 办公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传真 |  |
| 开户银行名称 |  | 开户银行地址 |  |
| 职工人数 | 总人数 | 人 | 管理人员数量 | 人 |
| 注册会计师人数 | 人 | 其他专业人员数量 | 人 |
| 业务范围 |  |
| 组织机构情况 | （包括内部机构设置情况、分支机构情况、人员结构、内部管理制度情况、年度业绩统计数据等。） |
| 营业额及年度盈亏情况 | 2020年度 | 万元 | □盈利 □亏损 |
| 2021年度 | 万元 | □盈利 □亏损 |
| 2022年度 | 万元 | □盈利 □亏损 |
| **投标人专职执业注册会计师情况** |
| 姓名 | 年龄 | 注册会计师证书编号 | 现从事的专业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拟用于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需学历证书、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 |
| 姓名 | 年龄 | 职务/职称/资格 | 现从事的专业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标项三）**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注册地址 |  | 股东人数 |  |
| 注册时间 |  | 办公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传真 |  |
| 开户银行名称 |  | 开户银行地址 |  |
| 职工人数 | 总人数 | 人 | 管理人员数量 | 人 |
| 曾研究或从事绩效工作人数 | 人 | 其他专业人员数量 | 人 |
| 业务范围 |  |
| 组织机构情况 | （包括内部机构设置情况、分支机构情况、人员结构、内部管理制度情况、年度业绩统计数据等。） |
| 营业额及年度盈亏情况 | 2020年度 | 万元 | □盈利 □亏损 |
| 2021年度 | 万元 | □盈利 □亏损 |
| 2022年度 | 万元 | □盈利 □亏损 |
|  |  |  |
| **拟用于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需学历证书、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 |
| 姓名 | 年龄 | 职务/职称/资格 | 现从事的专业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标项四）**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注册地址 |  | 股东人数 |  |
| 注册时间 |  | 办公地址 |  |
| 联系电话 |  | 传真 |  |
| 开户银行名称 |  | 开户银行地址 |  |
| 职工人数 | 总人数 | 人 | 管理人员数量 | 人 |
| 注册资产评估师人数 | 人 | 其他专业人员数量 | 人 |
| 业务范围 |  |
| 组织机构情况 | （包括内部机构设置情况、分支机构情况、人员结构、内部管理制度情况、年度业绩统计数据等。） |
| 营业额及年度盈亏情况 | 2020年度 | 万元 | □盈利 □亏损 |
| 2021年度 | 万元 | □盈利 □亏损 |
| 2022年度 | 万元 | □盈利 □亏损 |
| **投标人专职执业注册资产评估师情况** |
| 姓名 | 年龄 | 注册资产评估师证书编号 | 现从事的专业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 **拟用于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需学历证书、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 |
| 姓名 | 年龄 | 职务/职称/资格 | 现从事的专业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  |  |  |
|  |  |  |  |  |
|  |  |  |  |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八、拟派总协调人情况**

1. **总协调人列表**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联系电话 | 手机 |
|  |  |  |  |

1. **总协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2. **总协调人任命文件**

|  |
| --- |
| **关于\_\_(总协调人姓名)\_\_同志的任命通知****经\_\_\_\_\_\_\_\_\_\_\_\_\_\_\_\_\_\_\_研究决定:** **任命\_\_(总协调人姓名)\_\_同志为\_\_\_\_\_(供应商全称)\_\_\_\_关于2023年度温岭市行政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标项 ）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WLCG-2023-17-KJXY）项目的总协调人，全权处理本项目的具体定点项目相关事宜。****供应商全称（盖章）：****日期：** |

1. **总协调人的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须提供2023年度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可提供2023年任一月份证明）**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或说明**